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1 July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巴西和瑞士：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第 2042(2012)、2043(2012)、2118(2013)、2139(2014)、2165(2014)、2175(2014)、2191(2014)、2209(2015)、2235(2015)、2254(2015)、2258(2015)、2268(2016)、2286(2016)、2332(2016)、2336(2016)、2393(2017)、2401(2018)、2449(2018)、2504(2020)、2533(2020)、2585(2021)、2642(2022)、2672(2023)号决议以及 2011 年 8 月 3 日(S/PRST/2011/16)、2012 年 3 月 21 日(S/PRST/2012/6)、2012 年 4 月 5 日(S/PRST/2012/10)、2013 年 10 月 2 日(S/PRST/2013/15)、2015 年 4 月 24 日(S/PRST/2015/10)、2015 年 8 月 17 日(S/PRST/2015/15)和 2019 年 10 月 8 日(S/PRST/2019/12)主席声明，

重申坚定致力于叙利亚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坚定致力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鼓励努力更好地跨线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并促请所有相关各方根据联合国对需求所作的评估，进一步促进无障碍地向该国各地运送人道主义援助，

认定叙利亚境内破坏性人道主义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回顾所有各方均需尊重国际人道法的相关规定和联合国人道主义紧急援助的指导原则，

表示严重关切 2023 年 2 月 6 日土耳其和叙利亚突发破坏性地震的长期后果；申明对所有受这场重大自然灾害影响的人的声援，赞扬地方、区域和国际各级对地震作出的广泛反应以及联合国、其专门机构、人道主义人员和医务人员为减轻这场灾难对叙利亚人民的影响而不断作出的不可或缺的努力，

在这方面表示严重关切地震带来的复合影响和 COVID-19 疫情造成的持续后果，回顾需要毫不拖延地让人道主义人员和医务人员及其设备、运输工具和用品享有充分、安全和不受阻碍的人道主义准入，以便利不加区别地向叙利亚各地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包括接种疫苗，



认识到人道主义活动不只是解决受影响人口的迫切需求，还应包括通过水、环境卫生、保健、教育、恢复基本服务所亟需电力、人道主义地雷行动及住房早期恢复项目，支持提供必要服务，呼吁增加人道主义供资，

确认流离失所危机的规模，强调为安全、自愿、知情和有尊严回返创造条件的重要性，

特别指出，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五条，会员国有义务接受并执行安理会的决定，

1. **要求**立即全面执行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2449(2018)、2504(2020)、2533(2020)、2585(2021)、2642(2022)和 2672(2023)号决议等安全理事会所有相关决议的所有规定；

2. **决定**将安全理事会第 2165(2014)号决议第 2 和 3 段所载各项决定的期限延续 9 个月，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仅适用于巴布哈瓦过境点，请秘书长迟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提交一份特别报告，说明叙利亚境内的人道主义需求；

3. **促请**所有会员国考虑到最近地震带来的长期负面后果以及 COVID-19 疫情给叙利亚这个处于复杂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的国家持续造成的严重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影响，采取切实应对步骤，满足叙利亚人民的迫切需求，包括通过扩大人道主义活动以及增加人道主义供资；

4. **确认**目前正在开展的努力，并呼吁进一步扩大人道主义组织在叙利亚开展的人道主义活动，包括水、环境卫生、保健、教育、恢复基本服务所亟需电力、人道主义地雷行动和住房早期恢复项目，促请其他国际人道主义机构和有关各方强化予以支持；

5. **要求**所有各方允许并便利将人道主义救济物资快速且不受阻碍地送达有需要的平民；

6. **促请**所有相关各方使人道主义援助能够跨线运送到该国所有地区，包括及时提供安全保障，确保跨线车队和人道主义人员安全通行；

7. **请**秘书长至少每 60 天定期提出报告，说明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2449(2018)、2504(2020)、2533(2020)、2585(2021)、2642(2022)、2672(2023)号决议和本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叙利亚境内所有有关各方的遵守情况，还请秘书长在报告中说明不受阻碍、安全地开展联合国跨线行动方面的总体趋势，特别是说明其在叙利亚所有地区的进展以及早期恢复项目的情况，并详细说明通过联合国人道主义跨界行动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包括行动透明度、分配机制、受益者人数、业务伙伴、县级援助送达地点以及送达物品数量和性质；

8. **鼓励**每两个月召集举行一次有捐助方、地区有关各方和在叙利亚开展活动的国际人道主义机构的代表参加的安全理事会非正式互动对话，以便定期审查和跟踪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早期恢复项目和跨线通行方面的进展；

9.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